

## 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竞拍取得土地使用权的自愿性披露公告

证券代码:688075 证券简称:安旭生物 公告编号:2023-036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次竞买土地主要内容:杭州安旭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杭州市数字经济总部单元K13001-M1-14地块(地块编号:杭政出[2022]12号)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拍,最终以1,709.00万元竞得上述地块12,547平方米(最终以土地登记证书面积为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已收到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成交确认书》。●本次竞拍土地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竞拍事项在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一、交易概述

近日,公司按照法定程序参与了杭州市数字经济总部单元K13001-M1-14地块(地块编号:杭政出[2022]12号)土地使用权挂牌出让竞拍,最终以1,709.00万元竞得上述地块12,547平方米(最终以土地登记证书面积为准)。●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公司已收到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出具的《成交确认书》。

二、竞拍土地基本情况

1. 出让人:杭州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上城区分局  
2. 地块编号:杭政出[2022]12号

##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完成工商登记的公告

证券代码:001283 证券简称:豪鹏科技 公告编号:2023-044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基本情况

深圳市豪鹏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3月27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第一屆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的议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鹏科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设立子公司是从公司长远利益出发做出的慎重决策,可以更好发挥公司现有资源,进一步拓展公司业务,快速推动公司战略实施,项目落地,对公司的战略布局和未来发展更有积极影响。

二、工商注册登记情况

全资子公司深圳鹏科技术(深圳)有限公司投资设立的子公司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于近日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营业执照》,相关登记信息如下:

名称:深圳市安鹏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0300MA5HT4M19N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所: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山厦社区罗山工业E9第10栋F1房101  
法定代表人:卢克庆

## 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一季度业绩预增公告

证券代码:600971 证券简称:恒源煤电 公告编号:2023-038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安徽恒源煤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3年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6,008.0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92.22%,同比增长约7.98%。

2.公司预计2023年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5,597.02元,比上年同期增加人民币约20.92亿元,同比增长约40.2%。

一、业绩预告情况

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项目	本年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万元)	221.30	249.31	-11.32
利润总额(万元)	774.56	134.07	-6.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397.68	204.07	-3.4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万元)	211,389.69	219,495.56	-3.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利润(元)	134,279.98	141,859.01	-10.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7,107.70	76,059.66	20.67

二、业绩预告未达预期的原因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下属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证券代码:002865 证券简称:钧达股份 公告编号:2023-061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事项的基本情况

海南钧达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上饶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为下属公司滁州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滁州捷泰”)向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滁州分行申请办理项目贷款额度人民币5,000万元整提供连带责任担保,担保金额为贷款额度人民币5,000,000元整,担保事项以《担保合同》约定为准。

2.担保事项的审批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1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下属公司提供担保额度的议案》,并经2023年4月30日召开的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担保事项在审议批准范围内,担保事项符合《公司章程》及《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担保事项符合《担保合同》约定。

三、被担保人的基本情况

1.名称:滁州捷泰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注册时间:2021年12月14日  
3.注册地址: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汉河镇文山路18号  
4.注册资本:120,000万元人民币  
5.法定代表人:张强昌

6.经营范围:一般项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制造;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货物进出口;工程管理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的项目;发电业务、输电业务、供

##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3-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单项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2022年8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二、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4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5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6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7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8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9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0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2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3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4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5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6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7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8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9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0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3.1亿元(含本数),公司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下午15: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周洪伟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于2023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3.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证券代码:002991 证券简称:甘源食品 公告编号:2023-006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审议情况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7月2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该议案经2022年8月16日召开的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和投资项目资金使用进度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合计不超过人民币3.5亿元(含)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流动性好、单项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投资产品,授权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期内,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7月29日、2022年8月17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公告。

近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购买的部分理财产品已到期赎回,具体进展情况如下。

二、本次到期赎回理财产品情况

序号	受托机构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3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4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5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6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7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8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9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0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2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3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4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5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6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7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5,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8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2,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19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0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1,5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21	工商银行	中国工商银行2023年第1期公募大额存单(3个月)	保本保收益型	3,000.00	2023/1/10	2023/4/10	1.6%+0.9%	闲置募集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赎回的金额为人民币3.1亿元(含本数),公司于开展现金管理业务的闲置募集资金金额未超出公司于2022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额度范围。

特此公告。  
甘源食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4月11日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19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下午15: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6日向各位董事发出。会议由董事长周洪伟先生主持,本次董事会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公司全体董事、高管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规定和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同意于2023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3.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下午16: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6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洪伟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23.00元/股,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0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4月11日下午16:30分在江苏省苏州市工业园区唯西路6号公司会议室举行,会议以现场和通讯方式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3年4月6日向各位监事发出。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周洪伟先生主持,本次监事会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1.公司不存在《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禁止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公司具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的主体资格;

2.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符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规定的任职资格,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上海证券交易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激励对象条件,符合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规定的激励对象范围,其作为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

3.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预留授予日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中有关授予日的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同意以2023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授予价格为23.00元/股,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万股限制性股票。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回避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特此公告。

##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 公告

证券代码:688257 证券简称:新锐股份 公告编号:2023-021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日:2023年4月11日
- 限制性股票授予数量:10,800万股,占目前公司股本总额92870万股的0.12%
- 股权激励方式: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预留授予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23年4月11日为预留授予日,以23.00元/股的授予价格向35名激励对象授予10.80万股限制性股票。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授予已履行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情况

1.2023年1月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的议案》等议案,公司董事会对本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公司于2023年1月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相关公告。

2.2023年1月5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委托投票权的公告》,根据公司董事会的委托,独立董事周会俊先生作为征集人为征集人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股权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3.2023年1月5日至2023年1月14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与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有关的任何异议。2023年1月16日,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3年股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情况说明及核查意见》。

4.2023年1月30日,公司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以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于2023年1月3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苏州新锐合金工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及核查意见的公告》。

5.2023年2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于首次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6.2023年4月11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前述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前述事项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二)本次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授予与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股权激励计划差异情况

鉴于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部分激励对象中有1名激励对象因离职而不具备激励对象资格,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激励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以及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名册、首次授予权益数量及预留部分授予权益数量,但授予权益总量不变,仍为170,000万股限制性股票。调整后,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激励对象总人数由175名调整为174名,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142.20万股调整为140.70万股,预留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27.80万股调整为29.30万股。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预留授予的其他内容与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内容一致,根据公司于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本次授予预留限制性股票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董事会关于授予授予条件的说明,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的明确意见

1.董事会对本次授予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根据《激励计划(草案)》中的规定,同时满足下列授予条件时,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反之,若下列任一授予条件未达成的,则不能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

(1)公司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②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③上市后最近36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④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施股权激励的;

⑤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2)激励对象未发生以下任一情形:

①最近12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②最近12